

证券代码：300695

证券简称：兆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陈华标先生和刘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要求，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陈华标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12月起任本公司采购部经理；2009年1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陈华标先生通过杭州寰宇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36万股，持股比例为0.08%。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2、**刘芳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3年9月起历任本公司仓库管理员、装配车间主任、计划科科长；2009年1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审计部主管；2009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浙江天溢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起任陕西陕汽兆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刘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